

## 总局工作信息

**2019年第二季度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公布。**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提升主题主线宣传报道质量,充分发挥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的示范引导效应,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组织开展了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季度推优活动。日前,组织业内专家及广播电视编辑、记者、主持人,对2019年第二季度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评审工作,从报送选送的213件新闻作品中,遴选出《青春英雄》等21件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浙江省广播电视局推荐的浙江卫视《基层减负“加减法”》《对话“挡刀女孩”崔译文:请相信世界的美好》入选。

**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纪录片、动画片、电视节目公益展播。**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浓厚氛围,总局统筹确定了一批党史国史军史题材和现实题材优秀纪录片、动画片和电视节目,统一购买了电视播映权和互联网信息传播权,用于提供全国电视上星综合频道、纪录片专业上星频道、动画和少儿专业上星频道以及“学习强国”平台进行公益展播。按照总局与展播片目制作单位商定的授权协议,此次公益展播范围为全国电视上星综合频道、纪录片专业上星频道、动画和少儿专业上星频道以及“学习强国”平台,展播时间为片目上传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有关播出机构要树立版权意识,严格按授权展播范围和时间进行展播。各省(区、市)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和播出机构要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属地管理职责,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原则,密切跟踪关注中国纪录片网公益展播片目更新情况,及时下载片目文件,统筹做好播出安排。要严格执行播前三审和重播重审制,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报告处置。

**开展2019年度国家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项目库申报工作。**为充分发挥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项目支撑作用,培育扶持符合行业高质量创新性发展方向的重点产业发展项目,建立国家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项目库,总局每年遴选一批重点产业发展项目入库。各单位要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方面的重大决策部署和要求,以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创新性发展为目标,紧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衔接“十四五”发展规划,围绕5类重点申报方向,科学谋划、精心申报具有较强示范带动作用、较大市场潜力和较好发展前景的产业发展项目,所提的申报项目、申报单位、申报程序、申报材料等相关要求和规范,精心组织项目申报和开展审核工作。项目申报单位要对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确保材料齐全、客观、真实。申报时间为9月3日至9月30日,实行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并行,各单位在申报期内登陆网址: <http://pingshen.nrta.gov.cn:3580> 进行线上申报,并将通过系统生成的纸质材料装订成册加盖公章后,通过正式行文方式报送总局规划财务司。需要说明的是,如申报项目同时申报了中宣部“国家文化产业发展项目库”,须在申报材料中单独说明。

**新中国成立70周年优秀广播电视公益广告作品名单公布。**根据《关于认真做好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广播电视公益广告创作播出工作的通知》,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电影频道、中国教育电视台等单位认真开展广播电视公益广告的制作和推荐工作,经总局评审后选出97部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优秀广播电视公益广告作品。浙江人民广播电台《红船精神》、浙江人民广播电台交通之声《你的样子就是国的样子》、杭州二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弱有所扶 与国同梦》分别入选广播类和电视类。

(据总局文件)

**开展2019年度广播电视对农节目服务工程建设考核和对农节目政府奖评选活动。**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广播电视对农节目服务工作的意见》的要求,努力提升广播电视媒体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和新时代“三农”工作的能力水平,经研究,省局组织开展2019年度全省广播电视对农节目服务工程建设考核和对农节目政府奖评选活动,主要考核省、市、县三级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广播电视对农节目的建设情况,重点抽查2019年8月26日至9月1日一周内播出的广播和电视自办对农栏目。广播或电视对农栏目一周内超过3档的,可自选3档参加抽查考核,具体信息详见省局通知。

**组建广播电视设施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有关规定,省局组建“浙江省广播电视局广播电视设施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并印发具体工作职责。浙江省广播电视局广播电视设施保护领导小组负责全省广播电视系统广播电视设施保护工作的指导和监管工作,其主要职责分为六点:一是负责对全省各级广电行政部门和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广电有线网络运营机构的设施保护工作进行分类指导和监管。二是负责与“浙江省‘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间的工作协调,建立“三电”设施保护工作协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及时查处破坏广电设施的违法行为。三是负责向省广电局党组报告涉及设施保护工作的重大事项和问题,并提出具体意见建议,不断推进全省设施保护体系建设。四是负责指导、督促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按照有关法规、行业标准以及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设施保护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管理、日常防护以及安全风险评估等制度,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完善各项应急处突预案,不断提升各类设施保护的能力。五是负责会同省“三电”办,组织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定期开展“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宣传月活动,创新宣传方式、改进宣传效果,营造全社会保护“三电”设施的氛围。六是负责定期开展设施保护工作检查考评,适时开展培训、演练,及时报送设施保护信息、报表,确保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到位。

(据省局文件)



# 省局